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刚泰控股”）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公司存货为公司债券“16刚泰02”提供增信的议案》

2018年9月27日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召集召开了“16刚泰02”2018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要求刚泰控股、刚泰控股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为“16刚泰02”债券提供增信措施》的议案。经公司与国泰君安、债券持有人沟通，公司拟以经各方实地盘点并确认的价值3.6亿元的存货做抵押为公司发行的“16刚泰02”债券提供增信。公司此次以存货为公司发行的债券提供增信，对公司当前债务问题的解决有积极作用，有利于维护公司资本市场形象。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公司存货为公司债券“17刚股01”提供增信的议案》

2018年9月27日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召集召开了“17刚股01”债券2018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要求刚泰控股、刚泰控股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为“17刚股01”债券提供增信措施》的议案。经公司与国泰君安、债券持有人沟通，公司拟以经各方实地盘点并确认的价值5亿元的存货做抵押为公司发行的“17刚股01”债券提

供增信。公司此次以存货为公司发行的债券提供增信，对公司当前债务问题的解决有积极作用，有利于维护公司资本市场形象。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子公司以其自有存货为其银行贷款提供增信的议案》

经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沟通，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刚泰黄金饰品有限公司拟以经双方实地盘点并确认的价值 8005 万元的存货质押给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作为兴业银行上海分行给予上海刚泰黄金饰品有限公司不超过 8000 万元贷款的增信措施。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10 月 25 日